

唐山自考作弊将取消课程成绩推迟毕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1/2021_2022__E5_94_90_E5_B1_B1_E8_87_AA_E8_c67_171288.htm 2007年上半年自学考试报名即将开始，唐山市自考办重申考风考纪，正告考生不要存在侥幸心理，一旦被发现作弊，将给考生带来非常大的负面影响，按照有关规定，作弊考生将被取消本次考试的所有课程成绩，并推迟毕业。据了解，2006年下半年的自学考试，在报名参考的17000余人中，唐山市共查处作弊考生144人，除本次考试成绩作废外，他们均受到了推迟一年毕业，不得申请学士学位的处理。唐山市招生办副主任高大杰介绍，按照省教育考试院的规定，每次自学考试结束后，省级考办将根据市级考办上报的违纪、作弊信息，打印出《河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违纪作弊考生处理结果表》，经市级考办核实签字后，对本次违纪作弊考生的成绩进行相应处理。对违纪考生将取消违纪课程的成绩；对作弊考生取消本次考试的所有课程成绩，并对该考生处以推迟一至三年毕业的处罚。按规定，符合相应学士学位条件的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，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的规定，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。但对在参加自学考试期间有作弊行为的考生不予受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